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高級管理層則由七名成員組成。

下表列載有關我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王平先生 (附註)	55	主席、行政 總裁兼 執行董事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	二零一九年一月 二十一日	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 營運、投資策略及業務 發展，並擔任提名委員 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 成員	崔女士的配偶
崔娟女士	52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 四月	二零一九年三月 二十七日	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 營運、投資策略及業務 發展	王先生的配偶
陳學良先生	61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三月	二零一九年三月 二十七日	就企業及業務策略提供 意見	不適用
嚴詠怡女士	45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五日	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在 有需要時對本集團的重 大事項作出獨立判斷； 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以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 委員會的成員	不適用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劉國輝先生	52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五日	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在有需要時對本集團的重大事項作出獨立判斷；並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不適用
余子敖先生	39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五日	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在有需要時對本集團的重大事項作出獨立判斷；並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安勇先生	46	總經理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二零一一年 六月	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營運及管理	不適用
宋旭芳女士	40	總經理助理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本集團的行政及日常管理	不適用
孫梅女士	42	財務經理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二零一八年 九月	監督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	不適用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姓名	年齡	職位／職銜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王侃先生	41	對外貿易 主管	二零一零年 三月	二零一零年 三月	監督本集團的採購管理	不適用
顧瑩女士	41	客戶服務 主管	二零一零年 一月	二零一一年 一月	本集團的電商銷售及客戶 服務	不適用
鄧子駿先生	42	財務總監兼 公司秘書	二零二二年 十月	二零二二年 十月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 公司秘書事務	不適用
孟瑤女士	33	法律部 主管	二零二二年 二月	二零二二年 二月	本集團企業法律合規相關 事宜	不適用

附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目前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王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其於營養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營運以及規劃業務發展及策略。董事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交付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由經驗豐富和優秀的人才組成）的運作確保權力與授權的平衡。董事會將顧及本集團整體情況，不斷審視並考慮於適當時間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55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主席。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整體管理及營運、投資策略及業務發展，並於企業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而彼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成立本集團前，王先生自一九九六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擔任煙台有色金屬集團經營有限公司的部門經理，並自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擔任上海樂化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主席。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獲委任為金紐曼思執行董事、法定代表兼總經理。王先生目前為澳美澳乳業的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乳健國際的執行董事、法定代表兼總經理，並為紐曼思香港及Numans Sales各自的董事。彼為崔女士的配偶。

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取得威爾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崔娟女士，52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崔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整體管理及營運、投資策略及業務發展，並於企業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約10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瀚達營養的董事及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瀚達營養的法定代表及總經理。彼亦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擔任金紐曼思的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並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擔任Numans Sales的董事。彼為王先生的配偶。

崔女士的其他工作經驗載於下表：

公司名稱	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責任	期間
香港洪吉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美國航空於 中國的代理服務	票務主管及客戶關係 經理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至二零零七年二月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航空公司營運	銷售主管 — 團體	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七年三月

崔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在馬來西亞城市大學完成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61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策略提供意見。彼擁有以下學歷：

- 一九八八年獲得新西蘭威靈頓維多利亞大學商業及管理學士學位；
- 二零零零年獲得英國沃里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優等)；及
- 二零零九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酒店及旅遊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優等)。

陳先生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彼具有監管背景，深入了解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自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陳先生接連出任證監會多個職位，開始時為經理，並在二零零七年離職前出任企業融資部的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及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分別擔任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現稱中和金控有限公司)及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卓亞資本有限公司(現稱金慧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5)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陳先生獲聘為柏坊資本有限公司(現稱瀚盛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陳先生於華升資本有限公司(前稱首控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任職，最後的職位為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陳先生為卓亞融資有限公司的持牌人及負責人員，該公司已向證監會註冊，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亦擔任該公司企業融資部門的董事總經理。陳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起一直出任加領有限公司的董事。彼分別自一九九三年一月及一九九七年九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準會員及資深會員。

陳先生曾為以下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已解散，有關詳情如下：

公司	業務性質	解散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主盛企業有限公司	物業投資	撤銷註冊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四月八日	終止業務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附註：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僅於下列情況下方可申請撤銷註冊：(a)該公司全體股東同意該撤銷註冊；(b)該公司未曾開展業務，或於緊接申請前已停止經營業務或停止營運超過三個月；及(c)該公司並無未償還債務。

陳先生已確認上述公司在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且該公司之解散並非因其不法行為造成，而該解散並未致使其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詠怡女士，45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嚴女士在為持牌公司和跨國公司提供鑒證、會計、企業融資諮詢和合規服務方面擁有超過18年經驗。從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嚴女士於劉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現稱衛亞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衛亞」））任職，其最後職位為高級核數師。嚴女士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助理及審計部經理。隨後，嚴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二月重新加入衛亞，擔任技術及標準部經理，並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衛亞董事。於過往8年間，彼曾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核數服務。

嚴女士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嚴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畢業於牛津布魯克斯大學，經遙距學習獲得應用會計學理學學士學位。

劉國輝先生，52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劉先生在會計、審計、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超過28年經驗。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由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劉先生擔任Glass Radcliffe Chan & We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現稱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核數師，主要負責核數及會計工作。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劉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擔任助理，主要負責核數工作。由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劉先生先後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多個職位，最後職位是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的經理，主要負責提供財務顧問服務、進行財務盡職調查、企業重組及清盤工作。劉先生曾經／現正(視乎情況而定)於下列上市公司任職：

期間	公司名稱及股份代號	職位
由二零一一年七月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及 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	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智能鐵路運輸服務、民用通信傳輸服務及商業開發投資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22)	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由二零一六年七月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及 由二零一八年五月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	國際友聯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現稱友聯國際教育租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融資租賃公司(股份代號：1563)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由二零一七年九月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	今海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Kakiko Group Limited及今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人力外包服務、宿舍服務及建築服務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	宋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綜合物業管理服務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一八年一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旭通控股有限公司及達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建築諮詢公司(股份代號：18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期間	公司名稱及股份代號	職位
由二零二零年二月至最後可行日期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鋁基和鋁基冶金產品生產商(股份代號：99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二二年五月至最後可行日期	Neo-Concept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家一站式服裝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商，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NCI)	財務總監
由二零二三年三月至最後可行日期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總承包建築公司(股份代號：24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於香港樹仁學院(現稱香港樹仁大學)獲得會計學榮譽文憑。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完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破產重整文憑課程。彼再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以優異成績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公司管治與董事學理學碩士學位。

劉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準會員。彼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余子敖先生，39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余先生於財務、審核、會計、企業管治實踐及公司秘書事務等相關領域擁有超過16年經驗。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余先生先後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不同職務，最後職位是核數經理，主要負責核數及會計工作。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彼為樂誼會計師事務所(過往英文名稱為H.F. Tam & Co.; 現行英文名稱為CTY&Co.)的合夥人。彼目前分別是晴熹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晴熹企業顧問有限公司(前稱博碩企業顧問有限公司)的聯合創辦人及董事，以及專致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合夥人。余先生曾經／現正(視乎情況而定)於下列上市公司任職：

期間	公司名稱及股份代號	職位
由二零二二年一月至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首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提供粵菜餐飲服務及宴會服務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03)	公司秘書
由二零一五年五月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及 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豐展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建築諮詢公司(股份代號：1826)	公司秘書
由二零二一年五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偉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香煙包裝紙生產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72)	公司秘書
由二零二一年九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興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臨時懸掛式工作平台租賃服務供應商，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425)	公司秘書
由二零二二年九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以萬全醫療集團名義經營)(前稱萬全科技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數字醫療服務供應商，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25)	公司秘書
由二零二三年六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G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一家泥水承建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89)	公司秘書
由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至 最後可行日期	Globavend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新進電商物流供應商，提供端對端物流解決方案，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GVH)	財務總監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余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得澳洲莫納什大學的商業(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及應用金融碩士學位。

余先生分別自二零零六年一月及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準會員及會員，以及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除本節「董事」一段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其(a)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的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b)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c)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如有)概無任何關係。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均無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六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於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方面的獨立性；(ii)其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聯繫；及(iii)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本節「董事」一段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於最後可行日期亦概無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高級管理層

安勇先生，46歲，目前為澳美澳乳業總經理，並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擔任金紐曼思總經理。安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營運及管理。

安先生於食品行業擁有超過17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任職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區域經理。彼由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任職內蒙古蒙牛乳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項目副經理。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安先生於一間中國公司持有權益，該公司從事營養品(包括鈣及蛋白質產品)貿易。為避免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安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於上述公司的權益。

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在中國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宋旭芳女士，40歲，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擔任本集團的總經理助理。宋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及日常管理。宋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擔任乳健國際總經理助理。彼目前為金紐曼思及澳美澳乳業各公司的監事。宋女士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擔任瀚達營養的執行董事。

宋女士於辦公室行政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擔任上海電腦打印有限公司的OA系統管理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擔任上海樂化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宋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江蘇凱瑞特環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宋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在南京審計大學(前稱南京審計學院)取得電腦科學及技術學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宋女士曾為以下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已解散，有關詳情如下：

公司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上海辛達路橋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道橋技術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該公司業務表現欠佳

宋女士已確認上述公司在解散時具有償付能力，且該公司之解散並非因其不法行為造成，而該解散並未致使其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孫梅女士，42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擔任金紐曼思財務經理。孫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孫女士由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擔任乳健國際的會計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擔任瀚達營養的會計。彼現任乳健國際的監事。

孫女士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由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擔任上海敬業會計諮詢有限公司會計。由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彼於中鐵十九局集團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擔任會計。

孫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自沈陽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財政部賦予中國中級會計師資格。

王侃先生，41歲，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擔任金紐曼思的對外貿易主管。王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採購管理。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乳健國際任職國際貿易主任。

王侃先生於採購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王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在上海嘉麟傑紡織品有限公司任職單證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在中紡聯合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銷售助理。

王侃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取得由上海對外貿易大學(前稱上海對外貿易學院)頒授的市場營銷(國際營銷)學士學位及國際貿易文憑(中澳合作)。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顧瑩女士，41歲，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金紐曼思的客戶服務主管。顧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電商銷售及客戶服務。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加入本集團及於乳健國際任職客服專員。

顧女士於客戶服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在上海迪派數碼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擔任客戶服務人員。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在上海帝泰發展有限公司擔任客戶服務主任。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在上海華冠電子設備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客戶服務及項目助理。

顧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在上海海洋大學取得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鄧子駿先生，42歲，自二零二二年十月起擔任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鄧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公司秘書事宜。

於加入本集團前，鄧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其最後職位為審核經理。鄧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76)(前稱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鄧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天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2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得加拿大卡爾頓大學商科學士學位，主修會計。鄧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孟瑤女士，33歲，現任本集團法務部主管及瀚達營養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法律合規相關事宜。孟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加入我們擔任澳美澳乳業法律顧問。

於加入本集團前，孟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在北京大成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助理。彼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在上海市信義律師事務所擔任見習律師。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在上海申浩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助理。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孟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得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的法律學士學位。彼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的法律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獲中國司法部頒發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公司秘書

鄧子駿先生，42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詳細履歷見「高級管理層」一段。

除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所披露者外，並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嚴詠怡女士、劉國輝先生及余子敖先生，全部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嚴詠怡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監控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王先生、嚴詠怡女士、劉國輝先生及余子敖先生。劉國輝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設立及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王先生、嚴詠怡女士、劉國輝先生及余子敖先生。王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本公司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目前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王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於營養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營運以及規劃業務發展及策略。董事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交付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僱離有關守則條文實屬合適。儘管有如此偏離，董事認為董事會有能力有效工作、履行職務，所有重大及恰當事宜可適時討論。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會與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的成員諮詢，且董事會內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給予獨立見解，董事會認為已設下充足的保障，確保董事會權力足夠平衡。然而，董事會應按當前情況，不時審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架構及組成，維持本公司企業管治實踐的最高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期在上市後遵從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秉持董事會應由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的理念，使董事會具備有力的獨立元素，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表明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的認可及接納。本公司致力確保董事會在適合本公司業務及其可持續均衡發展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的均衡。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繼續根據用人唯賢的準則作出，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觀點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及須每年以多元化觀點於企業管治報告就董事會組成作出報告。此外，提名委員會須適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所需修訂。

我們旨在將董事會的女性比例保持在最少20%，董事會成員具備均衡知識及技能，涵蓋企業營運及管理、企業財務顧問、會計及公司秘書服務，目前由兩名女性董事及四名男性董事組成，符合目標性別比例，年齡方面，董事介乎39歲至61歲。我們將實施政策，在招聘員工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以儲備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人。我們將致力提高女性員工比例，參照持份者期望和國內外的最佳推薦慣例，以達致恰當均衡的性別多元水平。此外，我們將實施全面計劃來物色及培訓有領袖潛質的女性員工，以期將彼等擢升至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職位。董事會認為現任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財通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 (c) 我們建議按有別於本文件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我們股份的股價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可能出現股份的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委任年期將由[編纂]開始，並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人力資源

本公司維持良好僱員關係。本公司並無經歷任何有關招聘或保留有經驗員工的重大問題。此外，本公司的正常業務運作並無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遭受任何重大中斷。應付員工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44名位員工，其中大部份在中國。有關按職能分類的僱員明細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僱員」一段。

福利及社會保險

根據中國有關社會保險的條例，本集團參與有關地方政府部門實行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基金。我們亦按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香港僱員繳付定額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薪酬政策

董事於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及二零二四年六個月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8。根據該安排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段所述的董事服務協議及委任函，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應付董事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總額估計為約人民幣1.0百萬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及／或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本公司亦會補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營運相關職能而招致的必要及合理支出。本公司定期審視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於[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責任及本集團業績，審視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於往績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而董事並無收取任何薪酬，以作為加入或加盟本公司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於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及二零二四年六個月，本集團在(i)員工(包括董事)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方面的支出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11.8百萬元、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而在(ii)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方面的支出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於往績期間任何薪酬的安排。有關於往績期間董事薪酬的更多資料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其中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可能獲授予購股權認購股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5.購股權計劃」一段。